

從社會歷史到日常生活： 評劉淑芬《中古的社邑與信仰》

李巍

河南大學

摘 要：劉淑芬深耕中古佛教史研究，善於運用多種社會學方法揭示中古佛教與社會的複雜關係。《中古社邑與信仰》一書全景式地展現了佛教與社邑之間的相互作用，深刻揭示了佛教在基層社會的傳播狀況及民眾信仰的實際狀態，具有三個特點：第一，巧妙地將嚴謹科學的方法與悲天憫人的人文關懷相融合，以精湛的筆觸勾勒出中古民眾在生命歷程諸般挑戰中的真實生存狀態；第二，連接了制度性宗教與那些更為鬆散、彌漫性存在於日常生活中的宗教現象之間的理解鴻溝；第三，關注個體宗教生命的具體體驗，以及強調佛教連接社會各階層族群的功能，重視佛教教化、救助百姓的社會功能，體現了近年來佛教社會史研究轉向生活史的新動向。

關鍵詞：社邑、中古社會、佛教醫療、生活史轉向

劉淑芬，臺灣大學歷史學博士，美國普林斯頓大學博士後、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博士後，史語所副研究員(1983.8-1993.2)、研究員(1993.2-)。劉淑芬著述頗豐，其研究集中在中古城市史、中古佛教史和中古社會史，早些年重要著作包括《六朝的城市與社會》(臺北：學生書局，1992)，《慈悲清淨——佛教與中古社會生活》(臺北：三民書局，2000)，《六朝的城市與社會(韓文版)》(首爾：景仁文化社，2007)等。這些著作不斷完善擴展，後來推出簡體中文版或發展出新的議題，如《中古的佛教與社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滅罪與度亡——佛頂尊勝陀羅尼經幢之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慈悲清淨：佛教與中古社會生活》(北京：商務印書館，2017)。近年來，隨著《六朝的城市與社會(增訂本)》(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21年)以及最新的《中古的社邑與信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3年)面世，中古佛教社會史的學者們再一次領略到劉淑芬女士的學術風采，其嚴謹的文獻學路徑和多樣化的社會學方法也為學界研究中古佛教史提供了新的思路。

《六朝的城市與社會(增訂本)》一書是劉淑芬博士論文的延續，綜合分析了六朝時期以建康為中心的城市發展、社會經濟及都城制度。上篇詳細描繪了建康城的興衰歷程、經濟基礎、佛寺佈局、園宅特色及治安狀況，並對比了與北魏洛陽的差異。中篇則聚焦於六朝社會的移民潮、民族融合、商業政策轉變及地方經濟發展，特別是會稽士族與經濟社會的複雜關係。下篇則深入探討了中古都城坊制的形成、特點及崩解過程。全書通過通過城市史、社會經濟史以及制度史三個相互區別卻又緊密聯繫的視角展開六朝時期建康城市的多個側面，通過豐富史料和深入分析，全面展現了六朝城市與社會的歷史面貌，為讀者提供了深入瞭解這

一重要歷史時期的獨特視角¹。《中古的佛教與社會》一書深入探討了三至十世紀中國中古時期佛教對社會各層面的深刻影響。全書分為佛教與政治、佛教與民俗、佛教與喪葬、寺院與養生四大部分。作者以細膩的筆觸描繪了佛教如何滲透並塑造當時人民的生活。在政治層面，分析了太武滅佛事件背後複雜的民族史背景，佛教成為北方各民族（如蓋吳起義，北涼政權後紀沮渠餘部）反魏勢力的信仰基礎和聯繫紐帶，這也是魏武滅佛的重要原因²。民俗方面，探討了佛教節日、齋戒習俗及地方社會的佛教信仰。喪葬部分則研究了佛教影響下的特殊葬俗，如露屍葬和塔葬。寺院與養生章節則揭示了佛教寺院在醫療、救濟等方面的社會功能，以及茶、湯藥等日常用品在寺院生活中的運用。《滅罪與度亡：佛頂尊勝陀羅尼經幢之研究》集中於經幢這一特殊的佛教文獻載體，討論其背後豐富的文化意涵。經幢是唐代發展起來的以鐫刻佛教經文為主的石柱建築。經幢所刻大多為《佛頂尊勝陀羅尼經》，此經是釋迦牟尼佛為解救善住天子臨終前將輪回畜生、地獄道並受諸苦而說。唐以來，地獄觀念在社會上廣泛流傳，以鐫刻此經的經幢其功能就是滅罪度亡、破地獄門，兼及祛病延壽、禳災祈福，乃至鎮護土地、保境安民等內容。唐人因信仰、尊奉此經而廣植經幢。作者將經幢作為社會史的獨特資料來處理，通過各種經幢結構、造型與所刻內容的考察分析，揭示唐代及唐以後社會宗教生活與宗教心理的一個基本特徵³。該書是劉淑芬 90 年代以來重要經幢研究成果的集大成之作，有學者認為該書展現了劉淑芬研究扎實的“實學”功夫、“多向度”的研究視野以及“新

¹ 劉淑芬《六朝的城市與社會（增訂本）》，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21年。

² 劉淑芬《中古的佛教與社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第3-45頁。

³ 劉淑芬《滅罪與度亡：佛頂尊勝陀羅尼經幢之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

史學”特色，因此“將經幢研究推到一個新的高度。”⁴《慈悲清淨：佛教與中古社會生活》一書深入剖析了佛教在中古時期對社會生活的全方位影響。從敦煌“福田經變”的生動描繪，到佛教與國家社會救濟的緊密結合，如僧祇粟、悲田養病坊的設立，佛教展現了其慈悲救世的精神。同時，書籍揭示了“年三月十”等佛教節日如何融入民間生活，成為庶民娛樂與精神寄託的重要部分。在性別維度上，佛教為女性提供了平等的修行空間，也影響了男性的價值觀與生活方式。此外，本書還探討了淨土佛國理想對中古人們精神世界的塑造。總體而言，該書通過豐富的歷史資料與學術研究，生動展現了佛教在中古社會生活中的深刻印記，不僅參與了社會救濟、塑造了民眾信仰，還影響了人們的價值觀與精神追求，是中古社會不可或缺的文化力量⁵。

《中古的社邑與信仰》一書是對前面幾部著作相關論域的延展，彙集了劉淑芬女士在中古佛教史、社會史及思想史領域的核心論文。這些研究與前幾部重要著作有所聯繫，有些篇目是在前面基礎上的擴展或修訂，同時對相關論域展開了更為深刻的討論。該書分為四大部分：第一部分“中古社邑研究”聚焦中古民眾佛教信仰的背景，深入剖析了社邑作為基層社會組織的結構及其運行機制。第二部分則廣泛探討了中古佛教在社會生活中的多元角色，包括其在喪葬習俗、社會救助及醫療服務等方面的影響。第三部分細緻考察了中古僧侶獨特的修行實踐與儀式活動，諸如茶禮、湯禮及懺悔儀式等。第四部分則專門研究了中古時期對聖僧與羅漢的信仰及其相關儀式。全書依託豐富的中古佛教文獻資料，不僅展現了佛教與社邑之間的相互作用與複雜動態，還深刻揭示了

⁴ 張建宇《經幢研究的一個新高度——讀劉淑芬〈滅罪與度亡〉》，《社會科學論壇》2012年第6期，第246-249頁。

⁵ 劉淑芬《慈悲清淨：佛教與中古社會生活》，北京：商務印書館，2017年。

佛教在基層社會的傳播狀況及民眾信仰的實際狀態。此書對於深化我們對中古社會史、思想史的理解具有重要的理論價值。

一、中古時期社邑與信仰的全景展示

(一) 中古社邑研究

本書第一部分為“中古社邑研究”，收錄了四篇論文，集中討論了社邑這一社會組織在佛教發展過程中的重要作用。

《5-6 世紀華北鄉村的佛教信仰》通過華北村落的佛教造像記深入探討了 5-6 世紀鄉村的宗教活動與儀式，以此為支點論述佛教的功能。作者通過詳實的材料，展現了這一時期北方造像成風背後複雜的原因，佛教經典鼓勵造像，“觀佛”作為重要的修行方法，以佛像為中心的道場，從而舉行儀式和法會，同時大量造像也是為了滿足浴佛、行像、行道等佛教儀式的需要，這些既是北朝造像碑產生的社會背景，也是其文本所展現的重要內容。雖然北朝造像碑眾多，但是也有具體的地域性差異，這和北方的村落情況密切相關。北朝的村落規模大小不一，因為戰亂，人民通過具有防禦性質的塢堡聯繫緊密，在戰亂之中，所有百姓相互依存，村落也並非全是漢人。即便發生了官方滅佛行動，佛教傳播並未停止，而是出現了遊僧隱匿鄉間繼續遊化鄉村的情況。正是在此背景下，我們可以理解佛教與鄉村居民生活的複雜關係，本文著重分析了“義邑”（“法義”）這一鄉民的宗教組織，由此一窺複雜的佛教儀式的演變和法會的開展，繼而展現節慶等各類佛教活動的盛況⁶。在全面展現佛教如何介入鄉村生活之後，系統性地討論

⁶ 劉淑芬《中古的社邑與信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第 29-43 頁。

了佛教整合社會，促進鄉民交流的功能。隨著佛教的傳播，佛教的戒律也成為鄉村生活準則的一部分，進一步影響了人民的生活。

在《香火因緣——北朝的佛教結社》一文中，作者借“香火因緣”一詞來概括“北朝佛教僧俗因共同休息佛法而結社，對佛教教理的信奉，特別是透過共同造像、造經、建造寺院、供養寺院、舉行齋會等活動”，因為上述活動都以香爐供養佛的儀式，因此可以用來形容“共同供佛侍僧，乃至於因佛教行事而結合”⁷各類活動，既包含其活動，也包括參與者。文章從造像記文本的性質出發討論其內容，重點分析了“回向文”中的“四恩三有”的內涵和社邑成員的共修性質，同時釐清了“邑”“邑義”“異義”等詞的內在意義。作者在山崎宏研究的基礎上⁸對南北方造像記的文本性質進行了分析，認為北朝造像記多不標明撰文者姓名，而社邑成員大多由僧尼和俗人共同參與，而南方則因為禁碑令，幾乎不存在造像記。文章也從供奉神祇、不殺生的觀念，較廣的地理範圍以及眾生平等的理念和禁斷殺生的修行與國家祭祀的差異等四個方面對比了佛教“法社”與中國原來傳統中“社”之間的衝突和差別。但是在造像碑執事的名稱和刻畫“邑子”畫像等方面，兩者又有相似之處⁹。最後，作者著重分析了佛教社邑在山東、關隴等地區差異：山東地區佛教結社成員多稱“法義”（法儀），成員之間互稱“兄弟姐妹”，執事也較為簡單；關隴地區則有不見於其他地區的“佛道混合造像碑”，執事名稱也與其他地方有所區別，部分義邑具有宗教之外的功能，同時社邑並非均為漢人。

《從造像碑看南北朝佛教的幾個面向——石像、義邑和中國

⁷ 劉淑芬《中古的社邑與信仰》，第61頁。

⁸ 山崎宏認為南北方社邑的主要差異在於北方社邑多為平民組成，文化程度較低，而南方則是貴族大官為主。山崎宏《支那中世紀佛教の展開》，東京：清水書店，1947年，第827-837頁。

⁹ 劉淑芬《中古的社邑與信仰》，第65-67頁。

撰述經典》一文多角度分析《香火因緣——北朝的佛教結社》已經提到的造像碑北多南少的問題，也分析了南北方造像碑的其他相關話題。首先作者從官方制度角度出發，認為南北朝造像碑數字懸殊是南方禁碑令的結果。北朝造像碑除了個人或者家族興之外，多為僧俗所組成的法義或者邑義組織建造，而南朝因為實施“符伍連坐制”使得南方社邑較少，這也是本文最大的著力點。“符伍制”就是居民以五家為一個單位，互相監察連坐的制度，這一制度在南方較為流行，北朝則基本沒有施行。最後，北朝政府並未限制“中國轉述經典”，因此流傳較廣，而南朝政府抑制了此類經典的流傳。晉武帝禁碑令延續了曹操的政策，西晉禁碑令及其嚴格，東晉延續了西晉的政策，在這一文化背景下，南朝大族如果想要立碑，需要皇帝格外開恩；梁武帝時期，禁碑令相對寬鬆，這一時期的石刻增多。整體上南朝禁碑令比北方嚴格，因此出現石像也多與神跡故事相關，同時石刻造像和石窟祇有在特殊緣由下出現，如四川成都等地的造像。而南朝僅有的幾處石窟造像和齊梁皇室的支持有關。因為南方禁碑，所以南方佛教文物多以金銅像，木像、檀像、瓷像、陶像等其他形式出現。

《中古佛教政策與社邑的轉型》一文先是確立了北朝到隋代的佛教政策促進佛教信仰組織（社邑）發展的基本面貌：北朝並不禁止僧俗往來，社邑（義邑、法義）作為基本的信仰組織發展迅速，成為僧俗宗教修行的樞紐；北朝在僧人、寺院數目上較為寬鬆，同時統治僧人的主要是僧官而非世俗官僚，而且僧人通過深度參與義邑的各類宗教實踐，開展“敷導民俗”的教化活動。以此為參照係，作者分析了唐代之後的新變：開元年間開始，政府對於僧人統治政策逐漸收緊，俗官統治僧人，嚴格控制寺院數目，對於寺院管理更為嚴格，以唐高宗《咸亨五年詔》為代表的詔令嚴格禁止春秋二社之外的所有結社，之後各類詔令逐漸強化了對

於佛教的限制。在此基礎上，中晚唐社邑也發生了變化：從名稱上，從“義邑”變為“邑”、“社”或“會”；僧人不再是社邑活動的中心或者指導者，而是隱去身份，成為普通的參與者。宗教活動內容也逐漸窄化，結社的主要目的成了修習特定經典或者教法，或者是建造經幢。而五代和宋延續了唐代對於社邑的嚴格管控，“經社”或者“經會”以及“千人邑”的形式延續了唐代社邑的形式和內涵。

（二）佛教與社會

第二部分“佛教與社會”收錄三篇論文，從具體的生活細節出發，談論佛教如何深入民眾生活，成為社會有機組成的一部分。

《六朝家訓、遺令中的佛教成分——喪葬的新元素》從最基本的喪葬儀式入手，通過廣義的家訓（包括遺令、遺制、遺書、誡子書、以及臨終遺言、囑託等多種形式）討論佛教對於六朝喪葬文化的影響，涉及入殮、殯葬、祭祀等多個角度。從納棺入殮而言，佛經成為重要的隨葬品，死者遺囑甚至表達想要穿著僧人服飾，乃至剔除鬚髮，或者以僧人形象入殮的願望。這些做法自然衝擊了原本的儒家禮制，成為儒佛爭訟所在。就埋葬方式而言，露屍葬（沒有棺槨，遺體曝露於荒野或沉入水中，成為佈施身體的修行）和夫妻異穴（夫妻不合葬）成為新的喪葬方式。其中也有南北差異，北方皇室和士人有露屍葬的宗教實踐，而南方則沒有。南北方皆有夫妻不合葬的情況，南朝以後也有希望死後葬在死者景仰的僧人墓旁或者塔旁的情形。就祭祀物品和時間而言，因為佛教戒律的影響，為了遵守五戒，篤信佛教者不再使用牲祭，而是用肉脯或者蔬菜瓜果等實踐；香火，香水，香燈成為靈前必備之物。佛教齋日也成為重要的祭祀日期。死後祭祀活動也更為豐富，圍繞“營福”和“追薦”等內容形成了複雜的祭度亡者的儀式

文化。營福，即為亡者營造福田，積累福業，因此親友為其建造寺塔、造像寫經，救濟貧弱。追薦則是通過種種儀式希望死者跳脫生死，往生極樂，在佛教六齋日設齋祈福，通過七七齋、百日齋、祭日齋等儀式為死者追福，同時在七月十五盂蘭盆節，超度亡者。

《北齊標異鄉義慈惠石柱——中古佛教社會救濟的個案研究》聚焦“標異鄉義慈惠石柱”這一具體文物，討論背後的社會史內容。該石柱高七米，建造於北齊時期，位於河北定興縣，作者認為該石柱見證了北朝佛教徒的社會救濟事業及其對社會的影響。並從五個角度說明了這種影響。第一，佛教經典對佛教徒社會福利事業產生了深遠影響。當時流行的佛教經典宣導慈悲為懷，鼓勵信徒行善積德，這直接推動了佛教徒積極參與社會救濟。第二，北魏末年範陽地區的兵災人禍為佛教徒興辦社會救濟提供了背景。戰亂導致屍骨遍野，饑民遍地，佛教徒出於悲憫之心，展開了掩埋屍骨、救濟饑民等工作，並逐漸擴展到醫療服務。第三“義”這一佛教社會救濟組織的興起，與高僧大德弘揚佛法的修行活動密不可分。標異鄉義慈惠石柱背後是名僧曇遵的弘法活動的見證。曇遵的到來吸引了眾多信徒，使得“義”獲得更多經濟支持，並吸引了地方大族和官員的加入。義坊規模不斷擴大，經濟來源主要是信徒捐贈的田園宅地。此外，“義”不僅平日提供義食，還進行了兩次大規模的賑濟活動，救助了築長城之役的民夫和水災饑民，展現了佛教徒的積極貢獻。第四，“義”作為基本的佛教組織，隨著義社的發展，其經濟來源比較複雜，其在組織民間力量，展開救災醫療等領域起著關鍵作用。第五，佛教的福田思想不僅影響了民間社會救濟，也影響了國家的社會救濟事業。佛教徒的善行得到了朝廷的褒揚，使得表彰個人美行義風的舉措擴展到佛教團體。“標異鄉義慈惠石柱”不僅是佛教徒社會救濟事業的見證，更是佛教對中古社會產生深遠影響的縮影。佛教徒以

慈悲為懷，積極參與社會救濟，為社會的穩定和和諧作出了重要貢獻。

《唐、宋時期僧人、國家和醫療的關係——從藥方洞到惠民局》從佛教醫療機構入手，分析了唐、宋時期僧人、國家和醫療的複雜關係。佛教傳入中國後，為醫療領域增添了僧人醫療這一新類別，與官醫、民間醫、巫醫、道醫共同構成了四大醫事系統。唐宋時期，儘管官方醫療體系如唐代官醫、宋代惠民藥局等有所發展，但醫療資源分佈不均，偏遠地區醫療匱乏。官方醫療的不足促使百姓轉向民間醫療，其中僧人醫療因其免費或低價、藥品品質可靠而備受青睞。南北朝以來，僧團逐漸掌握了醫療和宗教醫療資源，官府在貧民醫療救濟上也需依賴佛教寺院和僧人。唐宋時期設立的貧病救濟機構，如唐代的“悲田養病坊”、宋代的“福田院”、“安濟坊”等，均源於佛教，這些由僧人主持或參與管理的機構不僅提供了醫療救助，還體現了佛教的慈悲精神，成為傳播佛教的重要支點。然而，從唐到宋，僧人在國家醫療機構中的角色發生了顯著變化。宋代貧病救濟機構如“居養院”、“養濟院”等主要由官員主持，僧人轉為輔助角色，負責煎藥、照管病人飲食等事務。這種轉變不僅反映了國家對醫療權的控制加強，也體現了宋代對寺院、僧團管理的嚴格化。僧醫作為醫療體系中的重要組成部分，與官醫、民間醫等並列，為民眾提供了多樣化的醫療選擇。同時，僧人在貧病救濟機構中的作用也顯示了佛教在醫療領域的深遠影響。然而，隨著唐宋政權的更迭和佛教政策的調整，僧人在國家醫療機構中的地位逐漸下降，從主導轉為輔佐，這一變化反映了國家與佛教關係的轉變，也是考察唐宋變遷的重要視角之一。本文的重要價值是從醫療資源的角度切入中古佛教醫療，從制度的建立，僧人行醫和與其他醫療資源相互補充又競爭的關係，較為深入的展現了唐宋時期僧人醫療與國家醫療之間的動態關係，從而為我們理解背後

更複雜的文化轉型提供絕佳的案例。

(三) 佛教的修習與儀式

第三部分“佛教的修習與儀式”收錄四篇論文，聚焦佛教具體的修行實踐和儀式文獻。

《中古僧人的“伐魔文書”》探討了中古時期僧人撰寫的伐魔文書，這些文書以軍事文書的形式書寫，內容多為對魔的宣戰或招安，並在勝利後發布赦書。這些文書不僅是佛教宣傳的重要工具，還反映了當時佛教徒對修行過程中內外魔障的嚴肅態度和應對策略。首先，關於伐魔文書的作者問題，文中通過詳細考證，否定了部分學者提出的某些文書為假託之作的觀點。特別是針對署名智靜和釋道安的《檄魔文》內容高度相似的問題，通過對比道安傳記中的記載，確認道安《檄魔文》為偽作，實為後人抄襲智靜之文並冠以道安之名。同時，通過《高僧傳》等史料，證明了釋寶林為《破魔露布文》的真正作者，而非牧田諦亮所認為的僧祐。接著，文章深入分析了伐魔文書的內容與性質。伐魔文書通過虛擬一場對魔的戰爭，將佛教經典中的修行挑戰具象化，以軍事文書的形式表達，展現了僧人在修行過程中與內外魔障鬥爭的嚴峻現實。這些文書不僅將佛帝王化、菩薩官僚化，還構建了一個以佛國為虛擬疆界的帝國形象，通過征討天魔乃至四魔，最終獲得勝利併發布赦書，體現了佛教徒對修行成功的堅定信念和期待。文章還探討了伐魔文書在佛教傳播中的重要作用。這些文書不僅被廣泛流傳，甚至被視為經典一般埋藏在佛塔之中，顯示了佛教徒對其的高度重視。同時，國家的僧官也對這些文書給予了認可和支持，進一步推動了佛教的傳播和發展。此外，伐魔文書還為後世僧人提供了面對修行阻礙時的激勵和啟示，如唐代僧人釋神邕在面對道士吳筠的誹謗時，便借鑒了劉宋時期釋寶林的

《破魔露布文》來批駁對方。然而，隨著佛教修行風習和經典翻譯的變化，特別是盛唐以後密教經咒的興起、禪宗和淨土教的流行，伐魔文書逐漸消失。這一變化反映了佛教修行方式和應對魔障策略的轉變。盛唐以後，僧人更多地依賴密教經咒來對付內外魔障，減少了與魔對峙的張力，也使得伐魔文書這種虛擬戰爭的形式不再適應新的修行環境。最後，文章還討論了伐魔文書對後世的影響以及其與道教神魔小說的關聯。雖然佛教中的魔在盛唐以後發生了變化和轉換，但其在佛教傳播和修行中的重要作用不可忽視。同時，六朝後期道教也受到佛教“魔”觀念的影響，修道者開始重視通過集中精神來消滅內在魔障。這些變化為後世神魔小說的興起提供了重要的思想和文化基礎。由此可見，中古僧人的伐魔文書不僅是佛教宣傳的重要工具，還深刻反映了當時佛教徒的修行挑戰和應對策略。隨著佛教修行風習和經典翻譯的變化，伐魔文書逐漸消失，但其對佛教傳播和後世文化的影響卻深遠而持久。通過對伐魔文書的深入研究，我們可以更好地理解中古時期佛教的發展脈絡和其在社會文化中的重要地位。

《〈禪苑清規〉中所見的茶禮與湯禮》一文立足《禪苑清規》，結合其他相關戒律文獻，討論了寺院茶禮和湯禮的具體儀軌，包含其時間、準備、座位、主客禮儀等眾多細節。本文不僅分析了冬夏兩季隆重的儀式和寺務人員的職能，同時借這一禮儀討論唐宋社會禮儀的關係。通過對比寺院茶禮部分，認為這些禮儀有取材於官方禮節的部分。通過比較《禪苑清規》中的茶禮和湯禮與世俗社會的禮節，可以發現它們之間存在諸多相似之處，這反映了禪寺的茶會和湯會不僅是宗教活動，更是當時社會文化生活的縮影。此外，禪寺的茶會和湯會還融合了道家養生和儒家禮樂的精髓，體現了宗教與社會生活的緊密聯繫。唐宋時期，禪寺中的茶會和湯會不僅是宗教儀式的重要組成部分，更是佛教文化與世

俗社會交流的橋樑。本文詳細闡述了“茶湯”在禪寺中的特殊含義，它並非指普通的茶水，而是涵蓋了茶、湯藥以及茶藥丸，這與當時社會上流行的養生文化緊密相連。在禪寺中，茶會和湯會尤其在四季的重要節日（結夏、解夏、冬至和新年）舉行，形成了“三日茶湯”的傳統。這些活動中，茶禮和湯禮作為核心儀式，不僅體現了佛教的莊重與神聖，也展現了僧侶們對佛教信仰的虔誠。通過這些活動，僧侶們不僅交流思想、傳播佛教文化，還與世俗社會的官員、文人等建立了深厚的聯繫，促進了佛教與世俗社會的融合與交流。這種互動關係不僅豐富了佛教文化的內涵，也推動了社會文化的繁榮與發展。唐宋時期禪寺的茶會和湯會不僅是佛教文化的重要載體，更是社會文化交流的重要平臺。它們通過融合佛教、道家和儒家的思想精髓，展現了當時社會的多元與包容，為後世留下了寶貴的歷史文化遺產。

《唐、宋時期的功德寺——以懺悔儀式為中心的討論》認為功德寺作為唐宋時期佛教文化的重要組成部分，其興起與佛教懺悔儀式的發展緊密相連。功德寺的主要功能是追薦亡故親人，通過長年禮渡和懺悔儀式，為亡者祈求冥福，超度亡魂。這一宗教活動不僅體現了佛教對死亡信仰的深刻影響，還反映了佛教孝道從追薦七世父母向追薦七代先亡的轉變。南北朝至唐代，佛教追亡儀式逐漸發展，從少數佛教徒建造寺院祈求冥福，到唐代後期形成建造寺院、延僧長期禮懺的風俗。功德寺的興起，特別是宋代大量出現的功德寺，與當時“改律為禪”的風潮緊密相關。由於懺悔儀式與禪觀的結合，功德寺多為禪寺，對佛教教團和規制產生了深遠影響。功德寺的出現不僅是對傳統祖先祭祀習俗的衝擊，也是佛教與儒家禮制家廟制度的結合。它同時包含了儒家禮制家廟的成分和宗教上的薦亡作用，將報親之幽、顯合而為一。宋代政府承認功德寺的作用，使得佛教薦亡儀式正式成為中國祖

先祭拜過程中的重要成分。此前關於功德寺的研究多從時間、原因和經濟利益角度探討，而本文則從宗教層面深入分析，揭示了佛教對中古死亡信仰的影響及功德寺出現的必要條件。同時，文章還從社會史角度指出，宋代官員的功德寺將原本屬於公共空間的寺院私有化，對佛教教團和規制產生了深遠影響。

《咒石與經幢——9世紀碑刻所見佛教僧俗持念的陀羅尼》一文通過九世紀建造的兩件陀羅尼石刻——9世紀上半葉僧人靈璨墓塔咒石和9世紀下半葉進士趙匡符所建經幢，分析其背後當時僧俗佛教徒修習顯密結合，側重陀羅尼的修持傾向。並借助多種陀羅尼經石和印刷實物說明，觀音信仰、大隨求信仰、《金剛經》等相關陀羅尼在九世紀的流行。借此說明這些陀羅尼如何因其性質和特色進入五代、宋時的修行體系之中，最終在入宋之後，成為諸宗共用的修習內容。

(四) 聖僧與羅漢

《中國的聖僧信仰和儀式(4-13世紀)》從聖僧信仰的角度出發，討論唐代以後流行的十六、十八羅漢、五百羅漢信仰，以及個別聖僧信仰的屬性。作者先是釐清大乘佛教和小乘佛教關於“聖僧”的區別，從而勾勒龐大的“聖僧”群像，從而界定其信仰和儀軌。對其經典而言《請賓頭盧法》、入大乘論、《請聖僧浴文》、《眾經飯供聖僧法》、《大阿羅漢提米墮落所說法住記》等。然後通過《法苑珠林》、《諸經要集》以及《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等記錄，全面介紹了聖僧的儀軌內容：供聖僧的場合、儀軌，聖僧的座次、聖像安置、聖僧錢和供養器具的使用等多重內容。接著對整個中古時期的聖僧信仰進行了全景式的介紹，中國聖僧信仰始於東晉，南北朝隨著新譯經典，相關聖僧感通事蹟和信仰進一步流傳。作者明確指出“唐代以前，聖僧信仰系指眾多的聖僧，

其中僅知賓頭盧尊者；唐代新譯的經典中有十六羅漢、十八羅漢之名，也出現惡五百羅漢的信仰。另有個別聖僧寶志、萬回。僧伽等信仰，值得注意的是：以上這些不知名或知名的聖僧信仰或知名的聖僧信仰都是同時存在的。”¹⁰ 最後作者介紹了宋代的聖僧信仰，僧堂中設置“聖僧座”（聖僧龕），且該座成為某些儀式的中心。出現了專門的“聖善侍者”這一負責聖僧相關儀軌的僧職。同時，聖僧儀式已經深入寺院日常生活。不過入元之後，聖僧信仰急遽衰退，作者猜測可能和元代佛教和寺院內部的變化有關。

《宋代的羅漢信仰及其儀式——從大德寺宋本“五百羅漢圖”說起》羅漢信仰作為佛教“聖僧”信仰的重要組成部分，在宋代展現出了獨特的魅力和深遠的影響力。作者在前作《中國的聖僧信仰和儀式（4-13世紀）》的基礎上，進一步探討了宋代的羅漢信仰及其儀式，為我們揭示了這一信仰在當時的盛行原因及其社會影響。羅漢信仰強調釋迦涅槃後，羅漢住世度化，通過應供使人增加福報。宋代羅漢信仰的流行，與其靈應傳奇密不可分。這些傳奇事蹟經由士人名宦的讚頌、碑記傳播，進一步促進了羅漢信仰的蓬勃發展。無論是皇帝、官員還是平民百姓，都通過供養羅漢來祈求福祉、平安，甚至解決各種現實問題，這體現了羅漢信仰在宋代社會的廣泛影響力。值得注意的是，羅漢信仰與宋代科舉文化緊密相連。科舉取士成為當時最重要的仕進途徑，功名來自科舉考試而非家族門望。這種變化使得人們對未來充滿不確定感，因此許多人選擇供養羅漢來祈求科舉登第。這種信仰不僅反映了科舉考試在宋代社會的重要性，也揭示了人們對未來的擔憂和對羅漢信仰的依賴。“大德寺五百羅漢圖”作為宋代羅漢信仰的重要載體，不僅展示了羅漢信仰的多樣性，還揭示了宋代佛教史

¹⁰ 劉淑芬《中古的社邑與信仰》，第500-501頁。

的珍貴資訊。圖中各種與羅漢信仰相關的圖像，如“嬰兒供養（僧伽和尚）”和“應身觀音（寶誌和尚）”等，都體現了當時個別聖僧的信仰。同時，圖中還與宋代水陸法會緊密相關，進一步豐富了羅漢信仰的內涵。

二、佛教社會史研究的新特點

（一）客觀公正，悲天憫人

《中古的社邑與信仰》一書，巧妙地將嚴謹科學的探究方法與悲天憫人的人文關懷相融合，以精湛的筆觸勾勒出中古民眾在生命歷程諸般挑戰中的真實生存狀態。該書不僅細緻入微地剖析了中古社會個體在生老病死等人生重大關節所遭遇的種種困厄，更深刻地揭示了佛教作為一種文化力與社會力，在民眾救助、社群聯結及社會福利事業推進中的顯著作用。

好的研究應該像選用一把精巧絕倫的手術刀，通過深入剖析，如同切下某個時期社會整體的橫截面，展現不同分層的肌理和文化內涵。本書時間跨度極大，時間為“中古”，從5-6世紀的北朝一直談到宋代，但是每篇的選題都特別精巧，能夠抓住核心問題進行闡釋，並通過詳實地資料縝密的邏輯展開調查研究，為讀者提供一種觀看中古佛教社會史解剖學般的閱讀體驗。

劉淑芬就像一位技術高超的外科醫生，選取中古佛教研究最重要的研究痛點，加以闡釋。因此，整部書在風格上凜冽堅實，將嚴謹的科學論證和真實可感的寫作筆觸相結合，形成了客觀真實且包含人文關懷的特質。例如《六朝家訓、遺令中的佛教成分》一文處理人如何面對死亡這一宏大主題，選擇的確實家訓遺囑這一極具個人化的文獻載體。正式通過對於死後該如何入殮，殯葬，祭祀等細節的設想和安排，使得我們一窺佛教文化和信仰如何深

入南北朝喪葬儀式的各個細節。《北齊標異鄉義慈惠石柱》一文對北朝末年的戰爭等兵災人禍進行了梳理，繼而通過石柱文展現當時的真實情況“邊地散落著無人收掩的尸骨，餓殍滿道，在范陽地區一批貧民佛教徒懷著悲憫之心，開展了社會救濟工作”¹¹。作者認為儒家在中國古代佔據主流地位，而儒家關心活著的人，佛教的傳入填補了這部分空白，正是對佛教如何為人死後提供服務成為劉淑芬一直關注的內容¹²。正是這種勇於直面死亡、深刻關注死亡及其廣泛關聯領域的獨特思路和開闊視野，賦予了劉淑芬在造像碑、經幢、遺囑、喪葬儀式、救亡治病、社邑組織等眾多研究領域持續深耕的非凡能力。她的研究不僅僅局限於對“死亡”(結社活動，懺悔儀式等)這一主題的簡單探討，更是深入到了如何更好地“面對死亡”(喪葬儀式，福田思想等)，乃至在可能的情況下避免死亡這一更為深邃的層次(佛教醫療)。在劉淑芬的筆下，死亡不再是一個單一、孤立的現象，而是被置於了一個複雜多變的社會文化語境之中。她通過對各種與死亡相關的物質文化遺存、文獻記錄以及社會實踐的細緻分析，揭示了人們在面對死亡時所展現出的多樣態度、信仰習俗以及應對策略。這些研究不僅讓我們對古代社會的死亡觀念有了更為全面的認識，也為我們理解佛教思想如何影響中國人以文化的方式應對生命終極問題提供了寶貴的視角。

劉淑芬研究的獨特之處，在於她能夠將微觀的個案分析與宏觀的社會文化背景相結合，通過細膩的歷史敘述和深刻的理論分析，展現出死亡和疾病的社會學意義，展現這兩個議題在不同歷史時期、不同社會群體中的多樣面貌和深刻影響。她關注死亡本

¹¹ 劉淑芬《中古的社邑與信仰》，第237頁。

¹² 劉淑芬《中古的社邑與信仰·自序》，第2頁。

身，更關注死亡如何塑造人們的生活方式、價值觀念和社會結構，以及人們如何通過信仰、儀式和社群活動來尋求對死亡的超越和慰藉。她更關注應對死亡，避免死亡的方式方法，這也是儀式、醫療、祈禱、伐魔等話題所切中的重要研究內容。

劉淑芬的研究展現出了一種非凡的學術洞察力，她擅長以微觀視角為切入點，卻能深刻地挖掘出其中蘊含的文化價值與深遠意義。誠如她自己在序中所言，她 1983 年纔進入史語所工作室，當時的所長丁邦新找她談話，叮囑她“凡找一個題目，要能坐上五年十年研究，也就能開創擴展性的研究”，她說自己牢記在心¹³，本書無疑是堅持不懈深耕某個議題，繼而開花結果的典型代表。

佛教絕非單純的精神信仰體系，實則成為中古社會結構中的一股強大力量，深度滲透並塑造了民眾的日常生活。在疾病肆虐、天災人禍頻發的背景下，佛教以其獨特的慈悲觀念和宗教實踐，為民眾提供了心靈的慰藉與實質性的救助。寺廟成為民眾心靈的避風港，僧侶群體則不僅傳播佛法真諦，更積極籌建社邑，聯結各方資源，共同應對疾病、災害、兵亂等眾多社會難題，展現了佛教在社會整合與危機應對中的獨特價值。佛教的這種積極作用，不僅體現在對個體精神的滋養上，更在於其對社會整體發展的深遠影響。通過社邑的組織與運作，佛教促進了不同社群間的交流與協作，增強了社會的凝聚力與穩定性，形成了各類人活動交互救助扶持的場域。同時，佛教還積極參與社會公益事業的興辦，如教育普及、醫療救助、慈善賑濟等，為社會的和諧與人民特別是底層人名的生存做出了不可磨滅的貢獻。

《中古的社邑與信仰》一書，通過深入剖析佛教與社會之間的複雜互動關係，精妙地展現了“社會”與“信仰”兩大命題之

¹³ 劉淑芬《中古的社邑與信仰·自序》，第 1 頁。

間的內在聯繫。社會的信仰體系是其文化特質、價值觀念與社會結構的深刻反映，而信仰又以其獨特的方式反作用於社會，推動社會的變遷與發展。在中古時期，佛教的廣泛傳播與深遠影響，正是這一互動關係的生動例證。這種雙向互動的分析框架，為我們理解中古時期社會與信仰的複雜關係提供了嶄新的視角與深刻的洞見。

《中古的社邑與信仰》一書以其深厚的學術底蘊與精湛的研究技藝，為我們呈現了一幅充滿人文關懷與科學精神的中古社會史畫卷。它不僅讓我們更加深入地理解了佛教在中古時期的積極作用與深遠影響，更為我們探究社會與信仰之間的複雜關係提供了寶貴的理解路徑。

（二）打破界限，建立聯繫

楊慶堃在其扛鼎之作《中國社會中的宗教——宗教的現代社會功能及其歷史因素之研究》一書中藉助新功能主義的研究方法，創造性的使用“制度性的宗教”(institutional religion)和“分散性的宗教”(diffused religion)來討論中國古代的宗教問題。制度性宗教是擁有自己的神學、儀式和組織體系，獨立於其他世俗社會組織之外的宗教形式；而彌散性宗教則是儀式、組織與世俗制度和社會秩序其他方面的觀念和結構密切地聯繫在一起的宗教。作者從中國宗教在社會生活中的作用入手，從組織、結構等眾多因素討論了宗教的社會功能¹⁴。雖然這一理論是在宏觀領域對中國社會宗教的描述，但是對於我們理解劉淑芬討論的中古社邑與信仰相關話題也具有啟發性。

¹⁴ 楊慶堃(C.K Yang)著，范麗珠譯《中國社會中的宗教——宗教的現代社會功能及其歷史因素之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第35頁。

這並不是在斷言劉淑芬的研究彰顯了佛教作為一種制度性宗教相較於其他宗教的優越性，或者說側重制度性因素在佛教傳入中國之後扮演的作用，雖然書中確實通過儀式、組織和信仰展現了這種制度性的、系統性的宗教因素影響社會民眾生活的內容（如寺院的醫療功能，功德寺，聖僧、羅漢信仰等話題）；而是強調她的研究通過一系列深入的個案分析，從細膩微觀的角度揭示了中國宗教生態的多樣性，以及背後各類議題的相互交織。佛教在中國的傳播，遠不止於作為一種制度化、組織化的宗教形態，而像是一股滲透力極強的文化力量，觸及並影響著社會的每一個角落和層面。

劉淑芬的研究工作，實際上搭建了一座橋樑，連接了制度性宗教與那些更為鬆散、彌漫性存在於日常生活中的宗教現象之間的理解鴻溝。她不僅探討了佛教在經典教義、寺廟制度、僧侶生活等正式宗教結構中的表現，還深入挖掘了佛教信仰如何融入普通人的日常生活，如何在民間信仰、風俗習慣、藝術創造乃至社會倫理中留下深刻的印記。

此外，她的研究還巧妙地揭示了精英佛教與大眾佛教之間的動態關係，也填補了兩者之間那些被忽視的廣袤空間。精英佛教往往側重於哲學思辨、經典研究及文學藝術層面的探討，而大眾佛教則更多地體現在民眾的宗教實踐、祈福儀式、道德教化等日常活動中。劉淑芬通過細緻入微的分析，展現了這兩者之間並非孤立隔絕，而是相互滲透、相互影響，共同構成了佛教在中國豐富多元的宗教圖景。

這也就是社邑研究所展現的獨特魅力所在，它不僅聚焦於經幢、石像、造像碑等物質文化的遺存，更深入探討了這些遺存背後所蘊含的社會結構、宗教信仰與人際關係。在社邑的框架下，我們看到了佛教如何成為一種強大的紐帶，將不同身份、不同民族、

不同階層的人們緊密相連，共同構築了一個跨越界限的共同體。在這個共同體中，僧人與俗眾並肩而行，漢人與胡人相互融合，他們共同面對生活的艱辛與死亡的威脅，通過佛教的信仰與實踐找到了心靈的慰藉與力量。無論是發心造像以祈求福祉，還是結社互助以共度難關，亦或是慶祝各類宗教活動以增進團結，這些行為都體現了佛教在凝聚人心、促進社會和諧方面的巨大作用。

同時，社邑研究也揭示了佛教與社會政策之間的動態關係。雖然上層政策的變動會對佛教的傳播與僧人的地位產生影響，如南朝嚴苛的政策導致南方造像碑數量相比北方較少，唐代政策的變化影響了社邑的基本形式，但佛教作為一種文化力量，其聯合不同社會階層、促進民眾生產生活的功能卻始終未變。僧人們也並非被動接受政策的安排，他們往往能夠靈活應對，或隱匿鄉村繼續傳播佛法，或成為教化百姓的重要力量，為社會的穩定與發展貢獻著自己的智慧與力量。

（三）深入社會，關注生活

幾年前，聖凱法師指出中國佛教社會史研究應該側重“生活、主體、內在”三個維度的轉向：“生活轉向”側重從思想觀念到身體實踐，即從強調思想觀念的宗派史寫作到重視具體的實踐行動——社會生活；而“主體轉向”則是強調從高僧到僧眾，即從重視優秀個體的行動和思想到重視具有共同意義追求和制度規範的“宗教共同體”；最後“內在轉向”則提供新的觀察視角，從外部視野到內部視野，即從王權政治、社會心理等外部力量等來解讀和剖析佛教到從“僧眾”這一實踐主體來呈現“佛教整體”¹⁵。

¹⁵ 聖凱《生活、主體、內在——中國佛教社會史研究的三種轉向》，《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20年第2期，第132-137頁。

其中他讚賞劉淑芬 2008 年出版的《中古的佛教與社會》一書從多個角度反應了當時佛教與中國社會相互滲透、影響的立體景觀¹⁶。

《中古的社邑與信仰》的四個部分表面是對於社會史不同面向的展現，其內在則是對於僧俗信仰生活的“復現”。近三十年來，隨著歷史學、社會學、人類學等學科的交叉融合，學者們開始意識到，僅僅從宗教內部來探討佛教是遠遠不夠的，必須將其置於更廣闊的社會背景中進行分析。特別是隨著大量新史料的發現與利用，如碑刻、墓誌、文書、圖像資料等，為佛教研究的社會史轉向提供了豐富的實證基礎，其中社會族群、敦煌、儀式、寺院經濟、造像碑記、儀式、生活、性別成為學界反復討論的重要論域，民眾真實的信仰生活和複雜的宗教活動場景都是學術關注的重點。如侯旭東所著《五、六世紀北方民眾佛教信仰——以造像記為中心的考察》¹⁷較早關注北朝造像背後的社會動態，為學界提供了如何更好從造像記這一獨特視角理解當時社會風貌和民眾信仰的寶貴途徑。寧可、郝春文等學者在敦煌文獻的社會史研究領域不斷深耕，其中郝春文的《唐後期五代宋初敦煌僧尼的社會生活》與《中古時期社邑研究》尤為突出，不僅系統性地揭示了晚唐五代宋初敦煌僧尼社會生活的多個層面，還極大地推動了我們對中古時期社邑組織及佛教社會互動的理解。敦煌作為中古佛教社會史研究的重鎮，其社會與佛教文化的複雜關係通過這些研究得到了深刻揭示¹⁸。孟憲實在《敦煌民間結社研究》之後，持

¹⁶ 聖凱《生活、主體、內在》，第 132 頁。

¹⁷ 侯旭東《五、六世紀北方民眾佛教信仰——以造像記為中心的考察》，北京：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 年。

¹⁸ 郝春文《唐後期五代宋初敦煌僧尼的社會生活》（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 年）可被視為敦煌社邑以及中古社邑研究最具特色且最重要的研究著作之一，榮新江認為本書“系統性地揭示了晚唐五代宋初敦煌僧尼社會生活的各個方面，增進了我們對整個敦煌的人士，也為我們更好地理解唐五代時期中國其他地區的佛教社會提供了有益的幫助。”見榮新江《唐後期五代宋初敦煌僧尼的社會生活》

續深耕的結社研究，運用社會史的研究方法，從多維度對敦煌結社進行了深入探討，不僅豐富了我們對古代民間社會組織的認識，也為我們理解佛教文化在基層社會的傳播與影響提供了新視角。¹⁹謝重光《中古佛教僧官制度和社會生活》，則聚焦於僧官制度與社會生活的緊密聯繫，通過深入分析僧官制度的運作機制，揭示了其對當時社會結構、文化風尚乃至民眾日常生活的深遠影響²⁰。聖凱《中國佛教信仰與生活史》則以更為宏大的視角，全景式地展現了佛教信仰如何滲透並塑造了中國古代民眾的日常生活，涵蓋了懺法、素食、慈善、講經、放生、菩薩信仰、名山信仰等眾多議題²¹。尚永琪的《3-6世紀佛教傳播背景下的北方社會群體研究》則從宏觀層面考察了佛教傳播對北方社會群體結構、文化認同及社會生活的影響，進一步拓寬了佛教社會史的研究視野²²。周玉

評介》，《中古史研究》2000年第1期，第168-169頁。此後，郝春文推出了《中古時期社邑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9年），該書以敦煌為基礎將，論域更廣。敦煌社會與佛教文化的複雜關係是中古佛教社會史研究的重鎮，有關敦煌社邑研究在21世紀前十年的發展狀況，可參見榮新江對郝氏著作的評介，見榮新江《郝春文〈中古時期的社邑研究〉評介》，《敦煌學輯刊》，第163-166頁。對本書更深入的討論，以及敦煌結社研究以及唐五代社邑研究的介紹，參見趙大旺《敦煌社邑文書與中古基層社會——郝春文〈中古時期的社邑研究〉讀後》，《絲路文明（第七輯）》2022年第1期，第273-288頁。

¹⁹ 《敦煌民間結社研究》運用社會史研究方法，從組織結構，社邑功能，官方政策，文獻內容，性別，民族等眾多角度對敦煌結社進行了深入討論。參見孟憲實《敦煌民間結社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年。孟憲實一直注重從社會史各種角度關注佛教文化，相對較新的研究成果有氏著《試論唐代西域的民間結社》，《西域研究》2009年第1期，第1-12、140頁；《論唐朝的佛教管理——以僧籍的編造為中心》，《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9年第3期，第136-143頁；《新出唐代寺院手實研究》，《歷史研究》2009年第5期，第170-179頁；《出土文獻與制度史研究——以吐魯番出土文獻為中心》，《文獻》2023年第6期，第141-151頁；《唐代西域官寺及其功能》，《首都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24年第1-10頁。

²⁰ 謝重光《中古佛教僧官制度和社會生活》，北京：商務印書館，2009年。

²¹ 聖凱《中國佛教信仰與生活史》，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21年。

²² 尚永琪《3-6世紀佛教傳播背景下的北方社會群體研究》，北京：科學出版社，2008年。

茹《兩晉南北朝佛教出家女眾信仰與社會》專注於女性出家群體，探討了她們在佛教信仰與社會變遷中的角色與地位，為理解古代女性宗教生活與社會參與提供了重要視角²³。值得註意的是，一些有趣的佛教物質文化也可以視為這一生活史轉向的題中之意，比如余欣藉助經巾這一小話題打開中古宗教研究的大面向，寫的別開生面，搖曳生姿²⁴。

相較於這些研究或注重敦煌或關注官方政策的解讀策略，《中古的社邑與信仰》立足南北朝佛教社會繼而輻射整個中古時期的佛教社會歷史發展。本身一方面可以視作其佛教研究多元立體景觀的深入發展，同時書中關注個體宗教生命的具體體驗，以及強調佛教鏈接社會各階層的族群，重視佛教教化、救助百姓的社會功能，無疑體現了這“生活、主體、內在”這三個維度的轉型，特別是書中事無巨細描繪僧俗的日常生活及其背後的文化意義和宗教緣由，也可以視作“生活轉向”的絕佳範本。劉淑芬的研究無疑是深入中古社會史內部，討論社邑的變遷與流動，思考在復雜具體的社會生活中個人如何生活，如何面對生老病死這一樸素而基本的生命議題，以此揭示作為外來宗教文化的佛教如何落地生根，由此進入社會史研究較難觸及或者泛泛而談的信仰生活和生活場景。

《中古的社邑與信仰》第一部分“中古社邑研究”側重生活場景與組織結構的搭建。這不僅是六朝已降人民生活的“平臺”或“背景”，是以往研究佛教注重精英容易忽略的部分，更是其僧俗信仰生活的基本形態。劉淑芬的研究無疑將此“背景”前置，使幕後的細節展現在舞臺之上，讓讀者深刻理解人民如何結社，

²³ 周玉茹《兩晉南北朝佛教出家女眾與社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4年。

²⁴ 余欣《物質性·儀式性·藝術表現：經巾在中古佛道二教中的信仰實踐》，《世界宗教研究》2022年第6期，第20-29頁。

如何設齋，如何造像等等，並如何各種政策下輾轉騰挪，尋找恰切的信仰空間。作者的多篇文章不遺餘力的挖掘社邑的重要性，通過分析普通民眾宗教生活的組織形式，研究其背後信仰活動的內容，社會階層、地域差異、政治環境等多重因素的影響。第二部分“佛教與社會”則是將目光放在更為日常的生活場景，比如人如何面對生老病死，以及由此而來的各種或偏重社會化，或側重個人性的生命體驗，如她藉助藉助家訓、遺囑等臨終願望來看佛教信仰如何影響人們喪葬儀禮，通過北齊標異鄉石柱展現生靈塗炭背後的宗教力量，繼而發現佛教傳播的內在邏輯和社會因由。或者從醫療機構切入，思考人生病之後怎麼辦這一佛教醫學常見話題。不同於以往側重高僧大德行醫治病，傳教救人的描述，作者從醫療資源的分配以及民間醫療機構等角度思考國家與醫療的關係，令人耳目一新。而第三部分“佛教的修習與儀式”也是通過某個僧俗信仰生活的具體細節，剖析背後的儀式文化內涵和修行實踐。這裡面吃穿用度，行住坐臥的生活場景規範為我們理解佛教的複雜性和制度性提供了新的思路。最後一部分“聖僧與羅漢”則通過民眾參訪能夠看到的聖僧圖像入手，展現信仰生活的生動側面。這些都是其生活史轉向的具體體現。

本書內容豐富，見解深刻，為讀者提供了對中古佛教社會史的全面而深入的理解。然而，儘管全書架構清晰，但在方法論上的線索卻並未直接闡明，這在一定程度上影響了讀者對書中各部分之間關係的把握。作者在自序中雖然簡要交代了四個部分的寫作緣起，但缺乏一個更為全面的總結，使得某些架構之間的邏輯聯繫不夠突出，讀者在閱讀過程中可能需要自行梳理和構建這些聯繫。由此，選擇某一篇目進入本書的內在緣由並不突出，有些部分直接選了此前收入著作的篇目，有些則沒有選擇，如果能說明選文的標準和內在因由，可能有利於讀者把握全書。此外，在

探討某些具體議題時，還有進一步擴展的空間。例如，在討論聖僧信仰時，作者雖然對聖僧信仰進行了界定，但若能進一步探討“聖僧”與“神僧”之間的差別，或者說聖僧概念的流變本身說明了什麼問題，以及聖僧之“聖”的具體體現，將更有助於讀者深入理解這一概念。同時，作者多從儀式的角度切入分析，這一視角固然清晰明確，但若能同時關注聖僧的書寫傳統或敘事傳統與儀式之間的互動關係，將能更全面地展現聖僧信仰的複雜性和多樣性。同樣地，在談到伐魔文時，作者可以進一步關注這一文體與六朝其他文體（如檄文、論辯）之間的互動關係。通過比較不同文體之間的異同，以及它們如何相互借鑒和影響，將有助於讀者更深入地理解伐魔文在六朝文學和文化中的地位和作用。這樣的擴展不僅能夠豐富本書的內容，也能提升讀者對中古佛教社會史的整體認識。

整體而言，本書深蘊悲天憫人的人文情懷，以社邑制度為經緯，巧妙構建起中古佛教研究的宏闊框架，細膩勾勒出社會歷史與個人生活的緊密聯結，更為重要的是揭示了作為具體的“個人”與複雜的“群體”之間如何聯結的組織架構、文化背景和實踐路徑，實為洞察中古社會結構與信仰組織形態的寶貴篇章。